



工程名稱:17 館 125 會議室修繕

編號:2026090063

施作地點:光復院區 17 館

項次	查核內容	合格標準	查核情形	合格否	備註
一、施工前查核					
1	防護作業	(1)施工範圍出入口需防護作業，以防帶出工區灰塵，每日更換 (2)油漆、木作施工時須確實將周圍地面、家具、設備、鄰近空間等，以膠膜、塑膠帆布或 PP 版…等包覆確實做好防護			
二、施工中查核					
1	打除作業	既有磁磚剔除至見底			
2	石英磚	拋光石英磚，60*60cm			白馬 施工前須材料送審，經同意後施作
3	塑膠踢腳板	高度:8cm			(1)既有踢腳板拆除後更新 (2)施工前須材料送審，經同意後施作
4	油漆作業	牆面批土後，油漆兩道，百合白			虹牌
三、完工驗收					
1	場地復原	(1)每日清潔並須將廢棄物運離院區			

		(2)施工中工區以外動 線清潔 (3)完工細清			
規劃人員：林沛均			查核人員：		
擬定日期：2026/09/14			查核日期：		
部門主管：黃建華			部門主管：		

查核內容之大項分類如：材料查核、施工中查核、完工驗收等，得以依工程案件需要調整。